

股票简称：航民股份

股票代码：600987

编号：临 2014-005

债券简称：11 航民 01

债券代码：122130

债券简称：11 航民 02

债券代码：122274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各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确定的，关联交易自愿平等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朱重庆先生、朱建庆先生、高天相先生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此项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3 年关联交易及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权益。

（二）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表1: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2013 年 预计金额	2013 年 实际发生金额
销售产品或商品	蒸汽及电力等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	45.64
		杭州航民纺丝有限公司	700	396.56
		杭州萧山航民宾馆	200	113.52
		杭州萧山稀贵金属冶炼有限公司	500	119.28
		杭州航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	72.83
		杭州航民百泰珠宝有限公司	20	12.17
		杭州富丽华建材有限公司	10	4.45
		杭州航民汽配加工有限公司	60	19.71
		杭州航民纺织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10	3.09
		萧山航民商场	10	3.21
		浙江科尔进出口有限公司	50	0
		浙江航民科尔纺织有限公司	50	2.40
		杭州航民上峰水泥有限公司	300	0.20
	小计		2060	793.06
采购货物或提供劳务	液碱、煤炭原辅材料等	浙江科尔集团有限公司	300	0
		浙江航民科尔纺织有限公司	300	138.19
		杭州航民纺丝有限公司	500	9.93
		杭州航民百泰珠宝有限公司	50	6.55
		浙江科尔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0
		杭州航民上峰水泥有限公司	500	3.74
	餐饮住宿等	航民宾馆	200	151.70
		萧山航民商场	100	64.43
		航民实业集团	50	25.00
		杭州航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0	12.82
	小计		2130	412.36
合计			4190	1205.42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有偏差, 系关联各方依据合同可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调整生产经营(采购)计划所致。

表 2:(关联租赁)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年度预计租金	上年度租金
航民实业集团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物资分公司)	12	12

	浙江航民海运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12	12
合 计			24	24

(三)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 3: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销售产品或商品	蒸汽及电力等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0	0.02	19.95	45.64	0.02
		杭州航民纺丝有限公司	400	0.14	37.40	396.56	0.14
		杭州萧山航民宾馆	150	0.05	20.20	113.52	0.04
		杭州萧山稀贵金属冶炼有限公司	250	0.08	4.70	119.28	0.04
		杭州航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	0.03	11.21	72.83	0.02
		杭州航民百泰珠宝有限公司	20	0.01	2.15	12.17	0
		杭州富丽华建材有限公司	50	0.02		4.45	0
		杭州航民汽配加工有限公司	40	0.01	2.08	19.71	0.01
		杭州航民纺织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10	0	0.61	3.09	0
		萧山航民商场	10	0	0.37	3.21	0
	小计		1080	0.36	98.67	790.46	0.27
采购货物或提供劳务	液碱、煤炭原辅材料等	浙江航民科尔纺织有限公司	300	0.14	13.42	138.19	0.07
		杭州航民纺丝有限公司	100	0.05		9.93	0
	餐饮住宿等	航民宾馆	200	0.09	29.44	151.70	0.07
		萧山航民商场	100	0.05	1.34	64.43	0.03
		航民实业集团	50	0.02	2.00	25.00	0.01
		杭州航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0	0.01	2.06	12.82	0.01
	小计		780	0.36	48.26	402.07	0.19
合计			1860		146.93	1192.53	

【注】此列数据为 2014 年 1-2 月份公司与各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表 4: (关联租赁)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年度预计租金	上年度租金
航民实业集团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物资分公司)	15	12

	浙江航民海运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15	12
合 计			30	24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的基本资料及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轻纺产品的制造、加工、开发、销售，实业投资，房地产投资等	母公司，持有本公司31.55%股权	朱重庆	40000

(2) 不存在控制关系但有交易往来的关联方（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杭州航民纺丝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纺丝、丝织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高连相	4000
杭州萧山航民宾馆	浙江萧山	住宿、饮食、饮料、烟等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李乐英	608
杭州萧山稀贵金属冶炼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金属冶炼、电解铜、铜制品加工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沈宝璋	4000
杭州航民百泰珠宝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黄金制品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周桃林	300 万美元
杭州富丽华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墙体砖、路面砖、境界砖、草坪砖、护坡砖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沈建华	1200
萧山航民商场	浙江萧山	日用百货、电工电料、小五金、针纺织品、塑料包装品、化工染料等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王杏英	49.3
杭州萧山航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实业投资；销售（纺织品及原料、化工产品、染料助剂；金银珠宝饰品、玉器；煤炭及添加剂，建材）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高连相	1000
浙江科尔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对外投资；经销（轻纺产品，化纤原料，化工原料，建材，金属材料）	关联人（本公司董事长兄弟控制的公司）	朱善庆	12000
浙江航民科尔	浙江	气流纺纱、环锭纺纱；其他	关联人（浙江科尔集团	朱善庆	15000

纺织有限公司	萧山	印刷品印刷；自产产品的出口和自用产品原材料、机械设备、配件的进口业务	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浙江科尔进出口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实业投资；轻纺产品，棉花（除收购），棉纱，纺织面料，化纤原料，化工原料	关联人（本公司董事长兄弟控制的公司）	金燕飞	1000
杭州航民汽配加工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生产、加工：汽车配件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沈建华	500
杭州航民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物业服务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朱小琴	100
杭州航民纺织品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纺织品质量检测与检验，提供质量检测技术咨询服务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高连相	300
杭州航民上峰水泥有限公司	浙江萧山	生产、销售；水泥熟料，水泥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朱重庆	10000

2、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各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生产经营正常，其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关联各方均能履行约定。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为规范关联各方之间关于销售或采购货物、提供或接受劳务、租入或租出物业等日常关联交易，经平等协商，公司已与航民集团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该协议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发生具体关联交易时，应当在该协议的框架下，根据协议确定的原则，补充签订具体实施协议。

关联交易双方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定价，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但由于公司所处地理位置和行业等限制，不可避免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业务关系。主要包括热电企业向关联方销售电力、蒸汽产品，以及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煤炭、劳保用品等原辅材料。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保证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发生的交易。向关联方销售货物，保证公司产品销售渠道的畅通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转，有利于公司持续

稳定发展。向关联方采购货物，可扩大采购渠道、实现优势互补，且公司有权在质量、标准相同的情况下，就同类或同种货物的采购或服务的提供，按照价格孰低原则，选择比关联方价格更低的第三方进行交易。

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事前认可的意见函
-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